石嘴山做实做细未成年人犯罪预防惩治工作

本报讯（记者 张建兴）近日，石嘴山市公安局会同石嘴山市中级法院、检察院、司法局等相关单位，交流研讨如何推进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惩治及警医联动工作。

会议中，传达学习府院府检联席会议工作规则、依法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方案等文件，通报近3年校园霸凌案件情况，解读《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白皮书》等文件，现场听取网信、民政、教育、卫健、公安等单位未成年人保护及犯罪预防、警医联动情况汇报，审议会签校园安全多部门联合检查制度、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实施方案等，并提出工作措施和建议。

下一步，石嘴山市各县区、各部门结合有关工作方案和机制，通过建立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定期通报涉校、涉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案件，加强事前预防和综合治理，分级分类加强罪错未成年人矫治教育，使罪错未成年人在违法道路上及时止步。对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案件中监护人职责履行不到位的，视情况予以训诫教育，全面摸排辖区单亲、再婚家庭和留守儿童、“问题”青少年等信息，逐人建档立册，充分发挥教育部门和学校主阵地作用，健全落实法治副校长工作制度，常态开展精准化法治宣传教育，深化“公安+学校+家长+社会”“警长+保卫科长+保安”“护学岗”等护校安园机制，加强对校园周边有违法犯罪前科和社会闲散人员的重点管控，对滋扰学校秩序，拦截、欺凌未成年人，教唆、胁迫、引诱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行为，依法从重从严打击。常态化开展酒吧、KTV、网吧等娱乐场所联合执法，加大对书籍、音像制品和网络的监管，加大处罚曝光力度，净化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滋生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场所环境。通过视频监控、一键式报警系统、喊话系统，加强对水域周边的巡逻管控，坚决筑牢夏季防溺水安全防线。

12年间纠纷调解成功率85%

石嘴山医调委“走出去”分享解纷经验

本报讯（记者 张建兴）近日，主题为“扩大调解交流、深化融合发展”的第十六届海峡论坛·两岸基层调解员联谊交流会在福建省厦门市举行，宁夏石嘴山市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作交流发言。

石嘴山市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成立12年来，始终坚持“为患者服务、保医院平安、替政府分忧、促社会和谐”的工作理念，深入推行人民调解结合医疗责任保险机制，及时妥善化解医疗领域纠纷，为推进平安石嘴山建设作出了贡献，获得医疗机构、患者及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2023年10月，被司法部授予“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委员会”称号。

多年来，石嘴山医调委坚持用“热心”调解建立医患矛盾“问诊室”，用“真心”调解提升群众满意度，用“耐心”调解构筑医患矛盾“缓冲区”。12年来，共受理全市医疗纠纷800余件，调解成功率达85%。

2022年8月29日至30日，在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举办的以“防范化解社会矛盾风险”为主题的第五次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创新研讨班上，石嘴山医调委曾就相关工作交流发言。今年6月15日的第十六届海峡论坛·两岸基层调解员联谊交流会上，石嘴山医调委再次分享相关人民调解经验，充分展示了石嘴山推行第三方人民调解与医疗责任保险相结合的医疗执业风险社会化分担机制的成果，运用“调赔结合”机制，坚持法、理、情相结合，有效化解医疗领域矛盾纠纷，依法维护医患双方合法权益，做到定分止争，为类似纠纷的解决提供了有益参考和借鉴。

平罗法院研判业务指标补强固弱

本报讯（通讯员 姚允尘）近日，平罗县法院组织院领导班子成员、各业务部门负责人及全体员额法官，通报全院1月至5月的司法审判数据情况，各业务部门负责人针对劣势指标进行深度分析，各分管院领导对条线工作如何抓好抓实提出了工作建议。

该院要求，各业务部门要全面细致分析劣势指标形成的原因及影响因素，把问题搞清楚，把方向搞明确，有针对性地提升审判质效。聚焦短板弱势，突出“关键少数”，强化院庭长的监督管理责任，不断完善“四类案件”监督管理、审判执行质效通报、发改案件评查等机制，充分发挥好专业法官会议、审判委员会的作用，全面提升案件质量。牢固树立“抓前端、治未病”的新时代能动司法理念，加强“法院+”协同联动，构建“立审执一体化”，抓好“一保两促”，做实“四源治理”，全面提升办案质量、效率、效果。

近日，平罗县法院姚伏人民法庭通过“人民调解+司法确认”模式，在诉前化解一起买卖合同纠纷，达到了案结事了的效果。

本报通讯员 王鹏程 摄

政法在干 平安有我 系列报道

“检察护企”“检护民生”在行动

石嘴山检察扎实推进四项重点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于莉）近日，石嘴山市检察院各基层院检察长重点围绕“检察护企”、“检护民生”、数字检察、府检联动四项重点工作进展情况以及核心业务数据情况进行汇报，分析了存在的问题及短板弱项。

石嘴山市检察院要求要以实实在在的举措抓实抓好“检察护企”“检护民生”两个专项行动，扎实推进两个专项行动持续走深走实。基层院检察长要充分发挥好“头雁”效应，以符合石嘴山实际的具体举措，确保两个专项行动取得实效。要以数字检察为抓手，用足用好府检联动机制，有针对性地补短板、强弱项、提素能，提升业务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确保各项重点工作有效推进。要更新理念激发活力，牢固树立精品案例意识，深挖细挖案件背后的闪光点，敏锐发现案件可复制、可推广的司法经验，以典型案例培育赋能高质效履职。

平罗检察开通涉企案件“绿色通道”

本报讯（通讯员 李慧霞）“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平罗县检察院在12309检察服务中心开通涉企案件“绿色通道”，着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该院指派专人负责接收涉及民营企业的控告申诉，并提供一对一检察服务，积极回应诉求，解答法律问题，确保民营企业多渠道、无障碍表达诉求。对涉企案件优先受理、优先流转、优先办理，对符合受理条件的涉企控告申诉案件，做到件件有回复、事事有着落，切实为企业提供便捷高效的法治服务。对于向该院申请立案监督、申请国家赔偿等案件，或者重大、敏感涉企控告申诉案件，由院领导包案办理，切实发挥院领导的“头雁效应”，提升涉企案件办理质效。目前，已受理1件涉企控告申诉案件，做到当日受理、当日分流、当日确定包案领导。

简讯

●近日，自治区党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印发《关于表扬全区“八五”普法中期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的通知》，对大武口区司法局、大武口区人民路街道办事处、惠农区司法局、惠农区委宣传部、平罗县法院、平罗县黄渠桥镇等单位，以及大武口区税务局王玮琦、大武口区法院屈晓东、大武口区长城街道办事处张鹏飞、大武口区委宣传部李科、惠农区烟草专卖局张峰、惠农区园艺镇综治中心刘毓雯、惠农区教育局马玉川、惠农区国家税务局贺雪婷、平罗县委宣传部张学梅、平罗县司法局何建如、平罗县人大常委会金鑫、平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丁楠、平罗县国家税务局李蓉、石嘴山市检察院张玉等人进行通报表扬。（张建兴）

●6月21日，大武口区公安分局举办党务干部培训班，分局机关党委、各党支部书记及党务专干参加培训。（杨洁）

●近日，第二十五届全国检察理论研究年会暨中国法学会检察学研究会年会征文评选活动评选出59篇优秀论文，石嘴山市检察机关白玉、王天栋撰写的论文《生态环境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实证研究》获三等奖。（曹文娜）

●近日，大武口区公安分局朝阳街派出所陆续接到学生丢失自行车的报警，民警通过调查迅速破案，追回被盗自行车，并将涉嫌盗窃的违法嫌疑人依法行政拘留。（张建兴）

●近日，惠农区检察院在文景广场集中宣传防范非法集资知识，通过悬挂条幅、摆放展板、派发宣传单、讲解法律知识等形式开展宣传教育，讲解什么是非法集资、非法集资的基本特征及常见手段、电信网络诈骗的套路，共发放宣传手册500余份，解答咨询20余次。（韩蕾蕾 王月）

以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为目标

红河派出所多点发力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本报讯（通讯员 吴芳芳）今年以来，彭阳县公安局红河派出所以“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为目标，紧紧围绕“主防”工作思路，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切实提升群众的安全感、满意度。

该所定期组织民警辅警深入辖区，逐村、逐户、逐人开展走访调查，全面摸查矛盾纠纷隐患，切实把各类不稳定因素解决在萌芽状态；主动拓宽信息采集渠道，充分动员警务专干、义务巡防员、志愿者等群防群治力量，利用人熟、地熟、事熟的优势，重点围绕邻里矛盾、家庭婚恋、土地纠纷、经济纠纷等重点问题，多方面、多渠道精准掌握辖区矛盾纠纷情况。针对存在的不稳定因素建立台账，及时开展分析研判和风险评估，为有效化解矛盾纠纷打下坚实基础。

坚持“化解在早，化解在小”原则，对能够当场化解的矛盾纠纷，采取现场调处等方式及时解决；对不能立即化解的矛盾纠纷，加强与政府、综治、司法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全力构筑“责任明晰、衔接紧密、流转顺畅、配合有力”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体系；强化“对症下药”，摸清矛盾纠纷的症结，确保分类施策、“对症下药”；通过多元化调处进一步将矛盾纠纷存量降到最低限度，从而提高矛盾纠纷的调解率。

深入落实矛盾纠纷回访制度，对已经化解的矛盾纠纷，通过电话回访、上门走访等方式开展回访，进一步巩固调解成果；对未履行调解协议的，督促责任方尽快依法履行调解协议，避免因履约延迟导致纠纷反复或矛盾激化的情况发生；将日常走访与法治宣传相结合，增强群众的法治意识，引导群众通过法律途径表达个人诉求、维护自身权益，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化解潜在风险隐患。

学法守法 懂法用法

固原监狱举办法律知识讲座

本报讯（通讯员 张晗）近日，固原监狱邀请两名律师为全体警察授课。

律师结合自身工作经历，运用丰富的法律知识剖析典型案例，从合同订立的风险防范、合同履行中的风险防范、合同解除的风险防范等方面进行讲授，针对民事诉讼法、民法典中关于婚姻家庭、孩子抚养权、财产分割等方面的具体条文作了详细讲解，并从法律角度提供了解决问题的思路和建议。警察们表示，讲座内容既有理论深度，又有现实指导意义，对今后的执法管理工作有很大帮助。

下一步，固原监狱将充分发挥公职律师和法律顾问的资源优势，形成相互配合、优势互补的工作机制，不断提高依法治监的能力水平，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为监狱工作现代化建设提供法治保障。

固原开发区消防排查校外托管机构安全隐患

本报讯（通讯员 余蓝静）近日，固原经济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联合辖区派出所、社区、物业等部门深入校外托管机构开展消防安全联合排查，进一步提高校外托管机构火灾防控能力，消除安全隐患。

工作人员深入辖区各校外托管机构，重点对消防安全责任制落实情况、消防设施器材配备是否齐全并完好有效、安全出口和疏散通道是否保持畅通、托管场所是否制定防火巡查检查方案和应急疏散预案，以及消防安全管理制度落实等情况进行排查。针对排查出的问题责令整改，对于不能立即整改的，下发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同时，针对多家校外托管机构存在员工消防安全意识淡薄、不会使用灭火器、消防器材设施配备不足、无应急预案等情况，开展“边检查边培训”宣传教育，现场讲授初期火灾扑救和疏散逃生方法，增强场所人员消防安全意识。

隆德司法局宣传社区矫正法

本报讯（通讯员 海军）6月21日，隆德县司法局在沙塘镇文化广场开展社区矫正法宣传活动，切实提高社区矫正法的知晓率，不断推进社区矫正工作法治化、规范化、专业化建设。

工作人员通过设立法律咨询台、发放海报、宣传折页、现场讲解等方式，多角度、全方面向在场群众讲解社区矫正法、《宁夏回族自治区社区矫正实施细则》等内容，现场解答群众咨询40余人次。

“今天通过这项活动了解了社区矫正工作，接受了一次近距离法治教育。”群众张先生说。

原州检察开展技术培训提升队伍素能

本报讯（通讯员 殷慧）“检察技术是服务保障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助推检察事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手段……”近日，原州区检察院邀请自治区检察院检务保障骨干开展“检察技术到基层”专题活动，分享如何运用检察技术助推检察业务提质增效。

自治区检察院检察技术骨干凭借扎实的理论知识和多年经验，从检察技术的发展史、检察技术概念、检察技术对检察办案的重要性等方面出发，指出检察技术对办案过程中发挥监督职能、纠错职能具有重要作用。同时，针对原州区检察院正在办理的一件民事生效裁判监督案件中遇到的检验鉴定问题进行现场答疑。

原州区检察院负责人表示，该院将持续推进检察技术功能作用发挥，探索检察技术办案新思路，以检察技术高质量发展助推原州检察工作现代化。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泾源检察以法为盾守护企业发展

本报讯（通讯员 李丽）近日，泾源县检察院联合轻工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工商业联合会，在泾源县轻工产业园区开展“检察护企”专题宣讲活动。

检察干警围绕“检察护企”专项活动背景、目标、要求以及14项举措，讲解什么是“检察护企”、“检察护企”护什么以及检察机关在打击治理涉企犯罪、维护企业合法权益方面的措施。同时，结合《刑法修正案（十二）》讲解企业容易触犯的罪名以及在生产经营中如何防范风险，通过一起涉企案件以案释法，向参会人员讲解检察机关在护航企业健康发展方面如何依法履行检察职能，保障民营企业合法权益。检察干警还通过现场互动的方式解答企业代表在企业生产经营中的法律疑问，为企业提供“零距离”法治服务。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希望检察机关继续发挥职能，持续加强与企业的沟通联系，严厉打击犯罪，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一企业负责人说。

泾源县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该院将持续落实好“检察护企”专项行动要求，在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上能动履职、持续发力，以高质效检察履职为泾源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彭阳检察打好安商护企“组合拳”

本报讯（通讯员 李凯飞）今年以来，彭阳县检察院以“检察护企”专项行动为引领，坚持高标引领、依法保护、综合治理、细化举措，打好安商护企“组合拳”，发挥法治对营商环境的保障作用，做到“护”好一企、促治一片、惠及一方。

该院办理企业合规案件1件，邀请第三方机构考察评估涉案企业，依据评估结果对涉案企业在量刑方面依法从宽处理，保障企业能够正常经营；利用侦协办平台对公安机关在办71件涉企案件逐一梳理排查，开展涉企刑事“挂案”集中清理专项活动；发放护企联系卡61份，系牢服务企业新纽带；设立涉企案件“绿色通道”，为涉企案件提供程序性引导、信访办理进展查询、法律咨询、预约接访等服务，协助民营企业查找漏洞、健全制度、规范管理；举办“检察护企 安商在彭”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座谈会，了解企业经营状况，倾听企业需求；深化“检企对接”，开展走访调研、普法讲座进企业6次，发放宣传册200余份，以法治需求为导向，检企共建、护航发展。

彭阳司法局推行三项措施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本报讯（通讯员 高丽娜）今年以来，彭阳县司法局立足司法行政工作职能，积极主动作为，采取三项措施助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扎实推动涉企文件清理工作，组织各行政执法单位对涉企行政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文件进行集中清理，目前清理出涉企行政规范性文件7件；严格涉民营企业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为助企纾困政策合法性审查开通“绿色通道”，优化审查流程，完成涉企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2件。

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督促制定行政执法事项目录，明确部门和乡镇行政执法权限；优化涉企行政执法方式，通过成立工作专班、印发工作方案、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建立企业联系点、开展案卷评查等方式，扎实开展涉企行政执法专项监督，截至目前共核查涉企行政执法各类问题线索31条，建立清单限期整改。

深化“百所联百会”机制，扎实开展律企协同专项行动和“法律服务进园区”活动，推进企业“法治体检”常态化。今年以来，共组织法律顾问和律师开展“法律服务进园区”活动6场次，解答法律问题6条，提出法律意见建议3条。利用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宣传涉企法律法规，并建立法律援助“绿色通道”，积极做好民营企业员工的法律援助工作，今年以来为涉企纠纷当事人提供法律援助25件。加大涉民营企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指导市场监管部门成立网络消费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今年共排查化解涉企矛盾纠纷16起。